



聆听英模心声 恪守爱民情怀

全省公安爱民模范走进市公安局,陈怡等英模的先进事迹让听众深受感动和激励

12月10日上午,全省公安机关爱民模范先进事迹巡回报告团走进市公安局大礼堂。全国第五届“我最喜爱的人民警察”“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陈怡等4位我省公安爱民模范用朴实的语言,真挚的情感,为与会的民警和干部群众代表作了一场声情并茂的报告,真实生动地展现了他们在各自

平凡岗位上爱民为民的点点滴滴。报告会前,市委常委、公安局长刘凯与报告团全体成员交流座谈,对他们连日的奔波宣讲致以亲切的慰问。

“基层警务,岗位平凡,但只要能为人民服务,这个岗位就不平凡。社区工作,都是小事,但事关社会稳定,百姓安居乐业,这就是天底下最大的事。”报告会

上,陈怡就自己从事社区民警的心得与在座的战友们一起分享。她说,在社区民警这个岗位上,她实现了自己全部的人生价值,并愿意在这个岗位上一直做下去。陈怡的演讲获得了300余位全场听众的热烈掌声。

典型是旗帜,榜样是力量。在4位爱民模范中,有一位是来自台州市公安局椒江区分局海门派出所的副所长阮林

根,在这次全国第五届“我最喜爱的人民警察”评选中,他获得了提名奖。阮林根从警8年来,潜心于防范安全知识的钻研,热衷于为群众排忧解难,用真心让管辖的社区开出了平安之花,用细心为群众撑起了安全之伞。他关于如何立足本职做好防范宣传的演讲让大家听得津津有味,同时也收获很多。

此外,全国公安机关爱

民模范集体、杭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西湖大队北山中队中队长杨州,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百官派出所巡逻处警中队民警姚阳潮,也分别从不同岗位、不同角度,对如何胸怀群众利益,因地制宜、因岗施策地开展工作进行了精彩演讲。

“老百姓具有最朴素的感情,只要你真心实意地为他

们办事,就能换得他们的信任,他们就会理解、支持我们,主动配合我们的工作。”市公安局刑侦支队民警王万旭在听完爱民模范的演讲后这样表示。

记者了解到,与此同时,宁波各地公安机关也通过视频同步传播的方式设立了分会场,全市大约有近2000民警收看了英模的演讲。

孙波 袁露



平安梦 大家的梦

近日,以记录“人民满意派出所”——鄞州公安分局高桥派出所建所30年来爱民为民感人事迹的长篇报告文学《平安梦》,在我市首发。该部作品由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民警陆明光创作,被列入2014年我市重点文化工程项目。全文通过一个个真实人物的塑造和一个个感人故事的铺设,描述刻画了我市基层公安民警的爱民情怀和建设平安家园的美丽愿景。近日,高桥派出所民警和作品撰写者陆明光一起,走进高桥的中小学,为同学们发送书籍,讲述警民鱼水故事。

孙波 黄军/文

记者 王鹏/摄



余姚: “大侦查”助推破“小案”

群众看公安,关键看破案。今年以来,余姚市公安局以多发性侵财案件为切入点,积极践行信息应用中心、刑侦部门和基层派出所三位一体的“大侦查”工作理念,强力打击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小案”,取得了明显成效。到目前,该局共移送起诉“盗窃抢骗”刑事案件1273起,对侵财型犯罪嫌疑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873人,摧毁“两抢一盗”犯罪团伙6个,替群众追回赃款赃物价值800余万元。

大数据导侦,信息应用中心让破案更方便

11月14日大早,家住余姚市泗门镇的潘先生出门时,发现爱车副驾驶侧车窗的玻璃已经被撬破,车内的一些贵重物品和钱包已经不翼而飞。潘先生遇到的,是余姚当天发生的4起同类型案件中一起,经过现场勘查分析,是同一伙人所为。

泗门派出所立即向余姚市公安局信息应用中心求助。中心迅速对已有案件线索信息和视频监控研判分析,通过大数据分析和犯罪信息碰撞、比对,仅仅2个小时,一组高度嫌疑的人员身份信息、居住地等信息出现在显示器的屏幕上,案件就此告破。

“三位一体”“大侦查”工作理念,实质上就是多警种联动,面对日益复杂的社会态势,打合成战、信息战和科技战。”余姚市公安局刑侦大队大队长张永康介绍说,“如何让信息应用为破案提供依据,让信息导侦贯穿破案始终,我们率先提出一个办法——由刑侦大队一名副大队长兼任指挥中心主任。”

记者了解到,这名副主任不但负责信息应用中心的日常运作,还实行专案专值和日常“5+3”(每周五个工作日、三个全夜班)的勤务模式,从实战应用出发,为侦查破案提供全方位决策依据。

仅今年7月,信息应用中心便发现侵财型犯罪线索30余条,主导破获案件100余起;摧毁“两抢一盗”犯罪团伙6个,抓获侵财型犯罪嫌疑人43人。

抓牢刑侦核心,专业的“猫”抓专业的“老鼠”

打团伙、破大案,关键还是看刑侦专业力量。余姚市公安局通过选调专业能力突出、作风扎实过硬的民警集中办公,让分散的办案力量从“巴掌”状变成“拳头”,进而对各类微小线索和破案疑点联合侦查,攻坚克难。

记者得知,刑侦大队落实专案侦查,在做深做细的基础上,开展“大行动”工作机制,根据犯罪动态集中优势警力,对微小线索利用各种手段积极开展侦查,抢占先机梳理团伙脉络、查清案犯身份和落脚点,务求对犯罪团伙涉案人员查尽、赃物流转链条摸清,实现侵财型犯罪的“打深、打透、打大”。

今年以来,余姚市公安局刑侦部门在打击系列性扒窃手机犯罪团伙中,追回涉案苹果、三星等手机115部,价值30余万元;在打击系列性盗窃摩托车犯罪团伙中,追回被盗摩托车、电瓶车70余辆,摩托车发动机800余台,价值90余万元。

(下转10版)

我市交警“铁腕”治超

12月至今,全市交警部门已查处超载违法440余起

前天晚上7点左右,江北交警在环城北路人民路设卡检查车辆交通违法行为时,远远看到一辆装满黄沙的大货车沿环城北路自西往东开来。见有交警设卡检查,司机放慢了车速,交警直觉此车可能超载了,就拦下车辆去过磅。

经过磅,此车超载50%。经查,货车驾驶人江苏人,在宁波开货车已经有3年多。当民警问他怎么装得这么多,驾驶员说:“今晚是装得有点多,这样才能多赚点钱,想想

是晚上,交警应该下班了,就上路了。没想到还是被拦下了。”

交警当即要求车辆卸货,并当场扣车,等待货车驾驶人的还有扣6分的处罚和500元到2000元的罚款。

据悉,自12月1日起,我市各级交通、公安交警、公路部门联合开展“铁腕”治超专项行动,重点查处车货总重55吨以上和超限100%以上的货运车辆,重点处罚1年内违法超限运输超过3次以上的货

运车辆和1年内违法超限运输货运车辆超过本单位货运车辆总数10%的道路运输企业,重点加大了对国省道公路和高速公路出入口及连接线超限超载车辆查处力度,并重点加强对杭州湾跨海大桥等重点桥梁的管理力度,严禁超限超载车辆上桥,同时重点查处上路行驶的非法改装货运机动车、工程建设运输车。截至12月14日,全大市已查处超载440余起。

据介绍,在此次专项行动中,交警部门认真梳理了重点

路、重点车、重点人,切实制定落实源头管控、违法查处、安全宣教等工作措施,提高行动的针对性和时效性。依托治超点、市际卡点、县级执勤点、高速公路进出口等,重点加大对货运机动车、工程建设运输车的检查力度,发现超限超载违法及存在非法改装的货运机动车、工程建设运输车的,在处罚的同时将强制消除违法情形,并配合公路治超部门恢复车辆原状。

记者 张贻富
通讯员 陆明光 周瑾 翁恩锋

宁波公安门户网站、政务微博双获市级荣誉称号

近日,市公安局两大网络平台宁波公安门户网站和政务微博分获市级荣誉称号。在2014年度市政府系统网站现场考核会议中,宁波公安门户网站第八次蝉联“宁波市政府系统十五佳网站”称号;在市网信办开展的2014年度市十佳政务微博评选活动中,宁波公安政务微博获评“宁波市十佳政务微博”称号。

据了解,宁波公安门户网

站以“信息公开、互动交流、网上办事”为准则,设置了“办事”“警务”“互动”三个频道。其中,办事频道共纳入82大项161小项办事服务,实现了公安行政许可事项、非行政许可事项、办事服务事项以及特色项目的“一站式、互动式、在线式”办理,今年以来,共办理各类事项1.3万余件,在线查询21万余人次,在线咨询7500余人次。互动频道设立了局长信箱、网络民

意警务平台、民意征集等栏目,最大限度地实现与公众的互动交流。今年以来,共发布警民互动信息近8000条,及时处理群众投诉举报近1500条、咨询留言近4000条、意见建议200余条。

宁波公安政务微博从建立至今,始终将视角对准“民生”,通过及时准确的警情发布,丰富详实的案例分析,生动活泼的展现形式,积极与网友互动。今年以来,多次组织相关部门开展警

务微访谈,在线解答网友提问。针对各类多发警情和社会热点,“宁波公安”微博还加强策划,推出了清明平安行“世界杯足球预警”“国庆路况播报”、“地铁安全二三事”“电信诈骗专栏”等一系列主题宣传,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截至11月底,“宁波公安”微博已有粉丝近17万人,共发布微博8200余条,微博整体公信力和影响力不断提升。沈欣 王文君